青浦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青府办发〔2026〕6号

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青浦区全面深化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方案（2026—2028年）》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委、办、局，各有关单位:

《青浦区全面深化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方案（2026—2028年）》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2026年5月9日

青浦区全面深化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方案（2026—2028年）

为全面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关于深化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的总体要求，进一步巩固改革成果，完善常态长效机制体系，持续优化支出结构，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能，根据《上海市全面深化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方案（2026—2028年）》（沪府办发〔2026〕2号）等文件要求，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健全常态长效管理机制

1.扎实推进事前绩效评估。对本区新增或内容发生重大调整的经常性项目、一次性项目和政策开展事前绩效评估，以立项必要性、成本测算合理性、投入成本与预期效益匹配度为侧重，加强功能评估和方案比选论证。财政部门结合年度预算编审工作开展财政事前绩效评估，评估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

2.滚动开展成本分析。各预算部门要按照零基预算改革与清理规范项目设置等要求，对经常性项目与延续性政策滚动开展成本预算绩效分析（评价），三年内实现全覆盖。要结合历年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一步剖析业务流程、核算项目成本、优化绩效基线，全面评价成本管控、产出完成和效益实现情况，制定降本增效方案，提出预算安排建议和优化管理措施。财政部门选择重点项目和政策开展分析工作。

3.深化“一类事”项目分析。把“市区联动一类事”分析项目列为本区重点分析项目，由行业主管部门和财政联合开展成本绩效分析。深化本区“一类事”项目分析，每年选取至少 2 个“区级一类事”或“街镇一类事”开展成本分析。针对“街镇一类事”，相关区级行业主管部门要进行统一指导，加强横向比较，推动建立同类项目共性绩效指标与分类分档标准体系。“一类事”牵头部门应将相关分析成果上传至预算一体化系统，作为年度预算安排和政策优化调整的重要依据。

4.持续优化标准体系。结合成本预算绩效分析，深化对公共服务标准、成本定额标准、财政支出标准的论证。预算部门根据实际情况动态完善绩效基线、细化量化绩效指标，提升绩效目标编报、绩效跟踪和绩效自评质量；持续检验、修正、优化成本定额，为预算编审提供科学支撑。财政部门建立健全支出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厘清财政保障边界，优化保障方式，对于部分条件成熟、覆盖面广、适用期长的标准，在深入分析和论证后形成相应制度规范。

5.强化分析成果应用闭环。各预算部门要严格把控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编制、预算编审等各环节结果应用，将分析成果切实应用于年度预算安排、绩效目标管理、政策优化调整。同时，根据分析形成的政策建议，及时优化和调整政策。财政部门结合财会监督开展检查督导，强化“回头看”闭环管理。

二、聚焦重点领域深化成本预算绩效管理

6.财政政策领域。财政部门、预算部门要加强财政政策全周期跟踪问效，结合政策中期评估和到期修订，选取延续性政策开展成本预算绩效分析，围绕政策目标优化、投入方式与规模标准核定等进行分析，健全政策动态调整、管理优化与预算精准安排机制。财政部门会同相关预算部门，深入开展青浦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政策群绩效评价，将系统思维和改革思维贯穿其中，全面梳理评价领域内各项政策设置及实施效果，加强政策统筹与集成，促进政策协同发力。

7.政府投资领域。发展改革部门及行业主管部门加强基本建设项目全过程成本预算绩效管理。在立项阶段，统筹考虑全生命周期成本，深化功能评估与方案比选，系统分析项目绩效目标、预期产出和效益、建设投资和建成后开办等一次性支出及运行成本等长期刚性支出。在建设与竣工阶段，加强流程优化、概算执行和造价控制等绩效管理，强化成本管控，切实提高政府投资效益。

8.城市运行领域。对于城市维护事项，强化事前功能评估与定期成本分析，合理确立成本并探索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对于国有企业承担的公共服务事项，国资管理部门要加强成本预算绩效管理，牵头开展分析并将结果与成本规制完善、财政补贴及服务价格调整相衔接，以提升城市运行效能。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将绩效分析范围扩展至相关国有企业的总体运行成本。

9.民生保障领域。在教育、文化、养老、医疗、卫生等民生

保障领域，持续深化成本绩效分析，完善与人口结构、城市功能、群众需求相适应的公共服务资源配置。结合财力状况，动态调整公共服务标准，科学核定成本，确定财政保障水平，健全供给统筹和投入保障长效机制。

10.行政运行领域。围绕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强化行政运行成本管控，区级预算部门应对公务用车、资产配置、会议培训及购买服务等项目加强成本绩效分析，重点论证项目必要性与经济性，及时清退效益低下的存量服务事项，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

三、夯实成本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支撑

11.健全成本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财政部门要持续完善成本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明确业务流程规范；要通过培训等方式深化部门主要负责人对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重要性的认识；要深化与纪委监委、审计等部门的协同联动；要将成本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常态化、规范化纳入党政领导班子年度考核。预算部门要健全内控机制，制定成本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计划，推动成本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检查。

12.夯实成本预算绩效管理专业基础。持续开展成本预算绩效管理业务能力和管理会计专业培训，全面落实各项管理会计应用任务，提升成本预算绩效分析效能。探索运用管理会计工具，试点在国有企业公共服务、行政事业单位运行等方面构建成本核

算应用场景，为成本归集与效益测算提供专业方法。

13.推动数智赋能成本预算绩效管理。充分运用预算一体化系统等平台，探索人工智能和大数据辅助分析模式，助力实现绩效管理与预算编制、执行监控等数据共享共通，进一步提升财政资金精细化管理水平。

附件：青浦区全面深化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改革任务清单（2026—2028 年）

附件

青浦区全面深化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改革任务清单（2026—2028年）

任务名称	任务内容	责任单位	时间节点
一、健全常态长效管理机制	扎实推进事前绩效评估。对本区新增或内容发生重大调整的经常性项目、一次性项目和政策开展事前绩效评估，以立项必要性、成本测算合理性、投入成本与预期效益匹配度为侧重，加强功能评估和方案比选论证（新增一次性项目，原则上选取预算资金在50万元以上的项目进行评估；属于新增购买服务项目的，全覆盖纳入评估范围）。	区、镇财政部门、各部门、各单位	每年11月底前完成
	滚动开展成本分析。对经常性项目与延续性政策滚动开展成本预算绩效分析（评价），进一步剖析业务流程、核算项目成本、优化绩效基线，全面评价成本管控、产出完成和效益实现情况，制定降本增效方案，提出预算安排建议和优化管理措施。	区、镇财政部门、各部门、各单位	2026年分析金额不低于经常性项目资金总额的30%，2027年累计分析金额不低于70%，2028年实现全面覆盖

一、健全常态长效管理机制	深化“一类事”项目分析。每年选取至少 2 个“区级一类事”或“街镇一类事”开展成本分析。针对“街镇一类事”，相关区级行业主管部门要进行统一指导，加强横向比较，推动建立同类项目共性绩效指标与分类分档标准体系。		区、镇财政部门、各部门、各单位	每年 8 月底前完成
	持续优化标准体系	根据实际情况动态完善绩效基线、细化量化绩效指标，提升绩效目标编报、绩效跟踪和绩效自评质量；持续检验、修正、优化成本定额，为预算编审提供科学支撑。	各部门、各单位	每年全年
		建立健全支出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厘清财政保障边界，优化保障方式，对于部分条件成熟、覆盖面广、适用期长的标准，在深入分析和论证后形成相应制度规范。	区、镇财政部门	每年全年
	强化分析成果应用闭环	严格把控各环节结果应用，将分析成果切实应用于年度预算安排、绩效目标管理、政策优化调整。	各部门、各单位	每年全年
		结合财会监督开展成果应用检查督导，强化“回头看”闭环管理。	区财政局	每年全年

二、聚焦重点领域深化成本预算绩效管理	财政政策领域。加强财政政策全周期跟踪问效，结合政策中期评估和到期修订，选取延续性政策开展成本预算绩效分析，围绕政策目标优化、投入方式与规模标准核定等进行分析，健全政策动态调整、管理优化与预算精准安排机制。	区、镇财政部门、各部门、各单位	每年全年
	政府投资领域。加强基本建设项目全过程成本预算绩效管理。在立项阶段，统筹考虑全生命周期成本，深化功能评估与方案比选，系统分析项目绩效目标、预期产出和效益、建设投资和建成后开办等一次性支出及运行成本等长期刚性支出。在建设与竣工阶段，加强流程优化、概算执行和造价控制等绩效管理，强化成本管控，切实提高政府投资效益。	区发改委及行业主管部门	每年全年
	城市运行领域。对于城市维护事项，强化事前功能评估与定期成本分析，探索建立成本动态调整机制。对于国有企业承担的公共服务事项，国资委牵头做好成本绩效分析，将分析结果与成本规制完善、财政补贴及服务价格调整相衔，并进一步扩展至相关国企总体运行成本分析。	国资委及国有企业	每年全年
	民生保障领域。在教育、文化、养老、医疗、卫生等民生保障领域，持续深化成本绩效分析，完善与人口结构、城市功能、群众需求相适应的公共服务资源配置。结合财力状况，动态调整公共服务标准，科学核定成本，确定财政保障水平，健全供给统筹和投入保障长效机制。	区、镇财政部门、各部门、各单位	每年全年
	行政运行领域。围绕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强化行政运行成本管控，区级预算部门应对公务用车、资产配置、会议培训及购买服务等项目加强成本绩效分析，重点论证项目必要性与经济性，及时清退效益低下的存量服务事项，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	区、镇财政部门、各部门、各单位	每年全年

三、夯实成本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支撑	健全成本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	明确业务流程规范；深化与纪委监委、审计等部门的协同联动。	区财政局	每年9月底前
		健全内控机制，推动成本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检查。	各部门、各单位	每年全年
	夯实成本预算绩效管理专业基础。持续开展成本预算绩效管理业务能力和管理会计专业培训，探索运用管理会计工具，为成本归集与效益测算提供专业方法。		区、镇财政部门、各部门、各单位	每年全年
	推动数智赋能成本预算绩效管理。充分运用预算一体化系统等现有平台，探索人工智能和大数据辅助分析模式，助力提升财政资金精细化管理水平。		区、镇财政部门、各部门、各单位	每年全年

抄送：区委各部门、区人大办、区政协办、区纪委监委、区法院、区检察院。

青浦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 年 5 月 13 日印发